古北口历史文化馆改造提升项目(一期)(设备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JCSBJ-2023-040-2)

采 购 人: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 居察士(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采购需求19
第五章	合同书2
第六章	评审标准3
第七章	响应文件组成和格式4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

项目概况

<u>古北口历史文化馆改造提升项目(一期)(设备采购)</u>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u>北京市密云区檀城家园 4 号楼 1 层门脸(居察士)</u>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u>2023 年</u> <u>12 月 11 日 09 点 00 分</u>(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JCSBJ-2023-040-2
- 2、项目名称: 古北口历史文化馆改造提升项目(一期)(设备采购)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 103.236288 万元
- 5、采购需求:采购古北口历史文化馆改造用设备,包括:研学基地查询屏、室内播放设备、古北口村投影、百家姓露八分互动投影、游客服务中心播放设备、触摸屏一体机导览查询台等,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 6、交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不可抗力情况除外,如自然灾害等情况)
- 7、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 1、时间: <u>2023 年 11 月 29 日</u>至 <u>2023 年 12 月 05 日</u>,每天上午 <u>9 时 00 分</u>至 <u>12 时</u>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北京市密云区檀城家园4号楼1层门脸(居察士)
- 3、现场领取,潜在供应商领取磋商文件时应携带: (1)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原件(须注明项目名称);
 - 4、售价: Y0.00 元, 本公告包含的磋商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 1、磋商时间: 2023 年 12 月 11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 2、磋商地点:北京市密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北京市密云区鼓楼东大街 19-15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因本项目在北京市密云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全过程管理,各潜在投标人须在公告报名 截止时间前登录"北京市密云区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www.bjmy.gov.cn/ggzy-zfcg)"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在"全部采购项目"中,找到本项目进行关注,关注成功后在"我的投标项目中",点击所报名关注的项目,在采购文件一栏点击右侧上传按钮,附件上传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后续携带报名所需资料来我单位领取文件。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地 址: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古北口村

联系人: 张惠程

联系方式: 010-8105158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居察士(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密云区檀城家园 4 号楼 1 层门脸(居察士)

联系人: 王磊

联系方式: 010-8903599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王磊

电 话: 010-8903599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 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采购人名称: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1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居察士(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	预算金额: 103.236288 万元				
3	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截止日期: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				
4	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报价和货币				
5	报价货币: _人民币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6	磋商保证金金额: 无				
	磋商保证金银行账号:				
	收款单位: /				
7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开户行行号:/				
	招标代理服务费为: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				
	【2002】1980号文,由采购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银行账号:				
8	收款单位: 居察士(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密云行宫支行				
	银行账号: 11131301040002127				
9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天				
	响应文件份数:响应文件应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				
10	应准备正本_1_份,副本_2_份,响应文件正本电子版_1_份(U 盘,签字				
	并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正本彩色的扫描件(PDF 格式)1份),每份响应				

/			
- /			
- /			

	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不符,
	以纸质正本为准。
11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12 月 11 日 09:00(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
11	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10	开标时间: 2023 年 12 月 11 日 09:00 (北京时间)。
1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开标地点:北京市密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纸质版投标文件需密封,投标文件需密封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开标
	地点。
	所有包装封皮和信封上均应:
	(1) 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
13	名称和"在(<u>投标人须知资料表</u> 中规定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 在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注:供应商公章是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
	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
	手签字或签名章(红色方章)。
	磋商内容: 磋商小组针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商务、技术和价格等内容进
14	行磋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
	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包括"第四章 采购需求"、"第五章 合同书"。
	除供应商须知 18.2.2 规定的无效响应条款外,以下情况按无效响应处理:
	1、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
	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的;
	2、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
	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
15	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对本响应文件中资料真实性及产品合
	格性的承诺书"的;
	4、联合体参加磋商未提交联合体协议的,或联合体主体资质不符合要求
	的,或联合体各成员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的;
	5、联合体各方再单独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

	下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响应均无效;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
	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响应均无效。
1.6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16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唯一条件。
17	交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不可抗力
1 /	情况除外,如自然灾害等情况)
18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携带法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
18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至磋商现场,以备查验。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 1. 采购单位及合格的供应商
- 1.1 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委托,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中所述的具体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采购代理机构。
- 1.2 满足以下条件的供应商是合格的供应商,可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1.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自然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 1.2.2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符合"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中"供应商资格条件"中规定的要求;
- 1.2.3 只有收到邀请、已在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或购买了磋商文件并登记的供应商方可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1.2.4 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的,应符合以下要求:
- 1.2.4.1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的要求。
- 1.2.4.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参加竞争性磋商的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单独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2.4.3 联合体各方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提交响应文件、磋商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 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采购活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1.4 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记录:
- 1.4.1 使用规则: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1.4.1 信息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 1.4.2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 **经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 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评审记录一并保存。
- 1.5 供应商在本次采购活动过程中不得向采购单位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采购单位有权取消其磋商资格或成交资格。
- 1.6 采购单位在任何时候发现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有权取 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依法追究供应商的责任:
- 1.6.1 提供虚假的资料;
- 1.6.2 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 1.7 采购当事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否则采购单位有权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

2. 资金来源

2.1 采购人必须获得足以支付本次磋商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3. 磋商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 4.1 要求提供的服务内容及详细需求、供应商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磋商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第五章 合同书
 - 第六章 评审标准
 - 第七章 响应文件组成和格式
-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

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5. 供应商的疑问

5.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并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的,采购单位对书面 疑问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书面答复发给所有领取/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 商(答复中不注明问题的来源)。

6.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 6.1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至少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 文件截止时间。
- 6.3 对磋商文件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报价范围及响应文件中语言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7.1 供应商不得仅对本项目中的部分内容进行报价或响应。
- 7.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就有关竞争性磋商的所有来往函 电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供应商提交的证明文件和印制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 言,但应附有简体中文翻译本,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
- 7.3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响应文件构成

8.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附件1——投标书(格式)

附件2——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3——磋商一览表(格式)

附件4——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附件5——货物说明一览表(格式)

附件6——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附件7——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附件8——其他服务承诺

附件9——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附件10——项目实施方案

附件 11——供应商认为其他必要的内容

- 8.2 除上述 8.1 条外,响应文件还应包括本须知第 9 条的所有文件。
- 9.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 9.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服务的合格性且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9.2 前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9.2.1 项目实施方案的详细说明。
- 9.2.2 对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磋商文件的项目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项目需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 9.2.3 根据项目需求和特点,还应包含项目实施整体方案、项目人员配备等有关内容。

10. 报价

- 10.1 **供应商按照采购需求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供应商为维护自己的利益,对报价应严格保密。投标货币为人民币。标价应包括服务要等级标准、金额的测算依据等。磋商报价表中的总价应包含本次招标范围内,用于服务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使用人工、机械、工具、物品、规费(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应缴纳的费用)、税费、管理费、利润、和其它等一切费用,甲方不再支付与本服务有关的其他费用。
- 10.2 供应商所报的取费折扣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作为供应商取费的上限,不得以任何 理由予以上浮。供应商所报的取费折扣应在总报价表上清楚填写,并由法定代 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0.3 供应商对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选择性报价(或多个方案)的磋商,** 将被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 10.4 为保证公平竞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供应商不得以低于企业自身经营成

本报价,若磋商小组认为其报价有可能低于企业自身经营成本,且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所附资料不能做出合理解释或说明时,磋商小组可以通过澄清或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确定其报价是否有效。**

11. 磋商保证金和招标代理服务费

- 11.1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 一部分。
- 11.2 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单位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下列任何情况发生,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一)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 同的:
 - (四)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五)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11.3 磋商保证金应用报价货币,并采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任何一种形式。
- 11.4 供应商没有根据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第 11.1 条和第 11.3 条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而予以拒绝。
- 11.5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书面政府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11.6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2. 响应文件有效期

- 12.1 响应文件有效期自规定的提交最后报价之日起,至"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所述时限内保持有效。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被予以拒绝。
- 12.2 采购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 且本须知中有关磋商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供应商也可以拒绝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3.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份数提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每本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或"电子版"。若正本、副本、电子版不符,以正本为准。
- 13.2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 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授权代表 须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如 对响应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 改的每一页上签字。响应文件应当装订成册,编制页码,**副本可为正本复印件**。
- 13.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后才有效。
- 13.4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13.5 本磋商文件中所要求加盖的供应商公章是指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手签字或签名章(红色方章)。
- 13.6 以联合体参加的,除联合体协议书外,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盖章处应按加盖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联合体牵头人公章或所有联合体成员公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4.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单独密封提交。
- 14.2 所有信封或纸箱上均应:
 - 1)清楚标明递交至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地址。
 - 2)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u>**(时间)之前不得启封**"</u>的字样 (填入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和时间)。
 - 3)在信封或纸箱的封装处加盖供应商公章,也可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14.3 所有信封或纸箱上还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文件被宣布为"迟到"响应文件时,能原封退回。
- 14.4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单位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

封概不负责。

15.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15.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时间和地点,将响应文件密封递交采购代理机构。
- 15.2 采购单位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磋商文件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15.3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单位或磋商小组有权拒收并原封退回。

16.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16.1 提交响应文件以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的要求,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 16.2 供应商补充、修改的书面要求被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其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16.3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的要求应采用书面形式,并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五、磋商和评审

17. 磋商仪式与磋商小组

- 1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 和地点组织磋商仪式。磋商仪式邀请供应商代表、采购人和专家等有关方面代表 参加。参加磋商仪式的代表人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17.2 磋商仪式开始时,采购代理机构宣读致辞,由供应商代表或监察人员或公证人员 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供应商退场。
- 17.3 磋商仪式中,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响应文件之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绝任何响应文件。
- 17.4 磋商小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组建并负责磋商评审工作。磋商小组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应依照政府采购法及其他各项有关政府采购评审管理办法的规定

履行各项职责。

17.5 磋商小组评审专家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履行评审专家职责的,采购单位有权向相关监督管理部门通报。磋商小组评审专家不履行法定职责,影响项目评审的,采购单位将依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通报或投诉。

18.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

- 18.1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是指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 18.1.1 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资格。
- 18.1.2 符合性检查指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和其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 18.2 非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 18.2.1 在磋商中,根据本须知的规定,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 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文件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 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文件和承诺。对关键条款,例如关于磋商保证金、适 用法律等内容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
- 18.2.2 未实质性响应的文件将按无效处理。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第七章附件资格证明文件中带▲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没有对此作出完全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8.3 审查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 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 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 容。
- 18.4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为书面形式,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9. 磋商

- 19.1 磋商小组将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小组成员将依照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次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供应商的磋商代表应按照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磋商。为加快磋商进程,要求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代表已获得充分授权。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明原件以备查验。
- 19.2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包括"**第四章 采购需求"、"第五章 合同书"**。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任何变动的部分磋商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19.3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要求,对磋商小组提出的问题作出书面答复和承诺,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供应商提交的书面回答或承诺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并将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磋商次数及每个供应商的磋商时间将由磋商小组根据具体磋商情况确定。

20. 最后报价

- **20.**1 磋商小组将在磋商结束后,根据供应商报价及磋商情况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 商在规定时间内**同时**提交最后报价。
- 20.2 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 评审

- 21.1 经磋商最终确定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磋商小组将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21.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21.3 评审时,磋商小组成员将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21.4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唯一条件。

22.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22.1 推荐成交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 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及排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2.2 采购人从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3. 评审过程及保密原则

- 23.1 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过程中,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 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23.2 磋商结束后,直到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与本次采购有关人员对属于审查、 磋商、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 关的人员透露。
- 23.3 在评审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采购单位和磋商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 保留权利

24.1 因不可抗力或成交供应商不能履约等情形,采购单位保留与其他候选供应商签订 合同的权利。

25. 成交通知书

- 25.1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 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 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25.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 签订合同

- 26.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书面政府采购合同。如果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除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外,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26.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26.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7. 采购活动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 和财库[2015]124 号文件规定的情形除外;
- (四)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28. 供应商质疑

28.1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法定期限内直接或以邮寄方式提交书面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联系部门:/;

联系电话: /;

通讯地址: /;

- 28.2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 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 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28.3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当采用财政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 28.4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设备参数:

⊨	以田多 奴 ;				
序 号	设备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一、 A	、研学基地查询屏 1X4 拼接屏 大屏幕互动查询				
1	播放主机	CPU 主频 I5 独立显存不低于 2G 内存容量: 8GB;硬盘类型: SATA 500G, 7200 转速;电源类型: 400W 服务器电源;千兆高速以太网,保证高效实时连接;支持 1080P高清数字媒体播放;(含 HDMI 信号线、电源线、屏体连接线、控制连接线、USB 转RS232、RS232 转 RJ45,挂钩)		1	
2	55 寸液晶拼 接单元	1x4 55 寸 3.5mm 拼缝 竖屏拼接面积: 2430x1371mm	台	4	
3	屏体结构	屏体背部结构焊接,国标	套	4	
4	视频处理器	1. 每个屏幕上可以输入四种信号源: VGA, HDMI, DVI, BNC; 2. 系统灵活搭配,支持超大规模的屏幕拼接; 3. 完美的嵌入式结构设计,支持全年24小时不间断工作,色彩无偏差,温控风扇低音降噪。 4. 能兼容任何视频矩阵 BNC、RGB、DVI、HDMI、VGA等,实现单屏显示,整屏显示,任意组合显示	台	1	
5	触摸框	1X4 红外多点触摸框		1	
6	音响系统	音响 +功放 FA/VA 系列套装	套	1	
7	内容制作	互动查询内容制作及脚本制作	项	1	
二、室内播放设备					
1	播放主机	CPU 主频 I5 独立显存不低于 2G 内存容量: 8GB;硬盘类型: SATA 500G, 7200 转速;电源类型: 400W 服务器电源;千兆高速以太网,保证高效实时连接;支持 1080P高清数字媒体播放;	台	1	
2	视频处理器	超级主控卡、视频处理器、发送卡	套	1	
3	结构	壁挂式钢结构 贴墙安装	m²	3. 22	
4	音箱	音响功放套	套	1	
5	内容制作	具体内容待定、此报价为影片剪辑后期包 装估价	项	1	
三、	古北口村投影				
1	播放主机	CPU 主频 I5 独立显存不低于 2G 内存容	台	1	

量: 8GB;硬盘类型: SATA 500G, 7200 转		
速;电源类型: 400W 服务器电源;千兆高速以太网,保证高效实时连接;支持 1080P 高清数字媒体播放;(含 HDMI 信号线、电源线、屏体连接线、控制连接线、USB 转 RS232、RS232 转 RJ45,挂钩)		
2 投影机 7000 流明工程投影机	台	1
3 短焦镜头 0.8 短焦投影镜头	套	1
4 音响系统 音响 +功放 FA/VA 系列套装	套	1
投影立体吊架 金属框架,可以左右六向可 5 投影机吊架 调,框架宽度根据投影机的型号进行修改; 投影吊架定制,承重不少于 50kg;		1
将相邻通道的重叠部分进行消隐处理,使其亮度、对比度与周边通道部分保持协调一致,将整个屏幕完全融为一体,满足无缝显示的要求。实时采集的多路图像信号或视频信号无缝拼接成一幅整体大画面,输送给一组投影仪,并对这组投影机射出的画面进行边缘重叠(1)最高支持12路PAL视频采集、拼接;(2)最大支持(三输出)5760×1080和(两输出)3840×1080;(3)延迟时间小于80ms;(4)拼接性能30帧/秒;(5)融合带0~512连续可调。	台	1
7 内容制作 甲供底片,我方负责调色、剪辑、片头等处理工作	项	1
四、百家姓露八分互动投影	•	
CPU 主频 I5 独立显存不低于 2G 内存容量: 8GB;硬盘类型: SATA 500G, 7200 转速;电源类型: 400W 服务器电源;千兆高速以太网,保证高效实时连接;支持 1080P高清数字媒体播放;(含 HDMI 信号线、电源线、屏体连接线、控制连接线、USB 转RS232、RS232 转 RJ45, 挂钩)	台	2
2 投影机 7000 流明工程投影机	台	2
3 短焦镜头 0.8 短焦投影镜头	套	2
主机配置: I3 8G 120G 屏幕规格: 55寸 液晶屏: 采用全新 A+级 LED 屏 触摸屏: 红外式触摸屏(加钢化玻璃) 屏幕比例: 16:9	台	2
5 落地支架 非定制 落地支架,耐酸性,防腐蚀,抗辐射	项	2
6 投影机吊架 投影立体吊架 金属框架,可以左右六向可	套	2

1 2 3 4 5 六、	播放主机 视频处理器 结构 音箱 内容制作 触摸屏一体机导	速;电源类型: 400W服务器电源;千兆高速以太网,保证高效实时连接;支持 1080P高清数字媒体播放;超级主控卡、视频处理器、发送卡壁挂式钢结构贴墙安装音响功放套宣传片拍摄及制作(影片长度 5 分钟,影片精度 1080P)(内容制作明细详见附件 1) 。 建立面台 主机配置: I3 8G 120G 屏幕规格: 55 寸液晶屏: 采用全新 A+级 LED 屏 触摸屏: 红外式触摸屏(加钢化玻璃)屏幕比例: 16:9	台 套 章 项 台	1 8.16 1 1
2 3 4 5	视频处理器 结构 音箱 内容制作	以太网,保证高效实时连接;支持 1080P 高清数字媒体播放; 超级主控卡、视频处理器、发送卡 壁挂式钢结构 贴墙安装 音响功放套 宣传片拍摄及制作(影片长度 5 分钟,影 片精度 1080P)(内容制作明细详见附件 1)	套 m² 套	1 8. 16 1
2 3 4	视频处理器 结构 音箱	以太网,保证高效实时连接;支持 1080P 高清数字媒体播放; 超级主控卡、视频处理器、发送卡 壁挂式钢结构 贴墙安装 音响功放套 宣传片拍摄及制作(影片长度 5 分钟,影	套 m² 套	1 8. 16 1
2 3	视频处理器结构	以太网,保证高效实时连接;支持 1080P 高清数字媒体播放; 超级主控卡、视频处理器、发送卡 壁挂式钢结构 贴墙安装	套 m²	1 8.16
2	视频处理器	以太网,保证高效实时连接;支持 1080P 高清数字媒体播放; 超级主控卡、视频处理器、发送卡	套	1
_	, ,,,,,,	以太网,保证高效实时连接;支持 1080P 高清数字媒体播放;		
		量: 8GB;硬盘类型: SATA 500G, 7200 转		
五、	游客服务中心指	番放设备 CPU 主频 I5 独立显存不低于 2G 内存容		
8	作	应姓氏	项 ———	1
7	拼接融合曲面矫正系统	调,框架宽度根据投影机的型号进行修改; 投影吊架定制,承重不少于 50kg; 将相邻通道的重叠部分进行消隐处理,使 其亮度、对比度与周边通道部分保持协调 一致,将整个屏幕完全融为一体,满足无 缝显示的要求。 实时采集的多路图像信号或视频信号无缝 拼接成一幅整体大画面,输送给一组投影 仪,并对这组投影机射出的画面进行边缘 重叠 (1)最高支持 12 路 PAL 视频采集、 拼接; (2)最大支持(三输出)5760×1080 和(两输出)3840×1080; (3)延迟时间小 于80ms; (4)拼接性能 30 帧/秒; (5) 融合带 0~512 连续可调。 游客选择露八分语句同时画面相应展示对	台	2

注:本项目核心产品为:投影机

附件1(内容制作明细,不用单独报价)

影片长度	5 分钟	影片精度	1080P
项目	内容		备注
1. 企划费			
	脚本企划		
	制作脚本		包含企划
2. 器材租借费			按 4 天拍摄考虑
	灯光器材	(德国 ARRI)	
	摄影器材		
	(摄影机,监视器,		
	效果镜头,镜片等)		
	特殊器材(升降移动设备	-航拍设备)	
3. 动画费			
	资料整理		
	三维模型制作		
	材质处理		
	场景细化		
	镜头预演		
	镜头渲染(含灯光设置, 气	〔氛控制等)	
	后期合成		
	实拍合成		
	字幕		
4. 剪辑费			
	剪辑		
	数字特效		
5. 录音费			
	数码录音合成		
	作曲		
	选曲		
	动效		
	配音演员	中英文	
6. 演员费	* **		
	主要演员		
7. 主创人员			
	导演及助理		
	制片		
	摄影及助理		
	照明及助理		
8. 其他人员	/4/24-/4		
,,,,,,,,			

- 二、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三、交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不可抗力情况除外,如自然灾害等情况)

四、质量保证期:

- (一)设备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文件后开始计算质保期。设备的保修期不得少于_24个月,具体质保期限请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如技术需求中有明确要求的应服从技术需求中的要求。
- (二)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应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
- (三)在质保期内,卖方应保证所提供设备无故障开机运行,如达不到要求,质保期应顺延,并且供应商应赔偿采购人经济损失。
- (四)对质保期内的维修服务,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到现场无偿负责设备的调试或 更换已损坏的零部件,响应时间请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明确。

五、售后服务要求:

- (一) 质保期以后要求能终身提供广泛优惠的技术支持和维修服务以及日常维护方案,供应商应做到在采购人发出维修通知后到现场进行设备维修以及日常维护,更换已损坏的零部件。买卖双方将对质保期外服务条款及费用的收取签署保修协议。
- (二)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突发事故处理及应急保障方案。
- (三)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其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售后服务方式和期限。如因设备本身原因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供应商应照价赔偿。
- 六、验收标准: 经采购人及使用方按合同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
- 七、相关标准:满足采购需求对应的最新国家、行业相关标准。

注: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第五章 合同书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货物名称:	
买 方:	
卖 方:	
签署日期:	<u></u>

合 同 书

		(买方)	(项目名称)中所
需	(1	货物名称)经	(招标采购单位)以
号:	招标文件在国内	(公开/邀请)招标	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卖	定方)为中标人。买、	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	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	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
为	便于解释,组成合同	司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	出地位的次序如下:
	a. 本合同书		
	b. 中标通知书		
	c. 协议		
	d.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e.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	补充通知)
2、	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		-
	数量:		-
3、	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4、	付款方式		
			具发票,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 10 日内将合
<u>同</u>	<u>价款总额一次性汇》</u> 乙方指定开户银行	入乙方指定账户内。 元信息加下:	
		1 L / L / SH •	
	バー		
5、	本合同货物的交货	 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	立印章并由卖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买 方:	卖 方:			
名 称: (印章)	名 称: (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_____

7、

账 号: _____

第一章 合同一般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1"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 1.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 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 1.4"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 1.5"买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 1.6"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 1.7"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技术规范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 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 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知识产权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 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 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 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 且 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

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 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4.2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装运标志

5.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
合同号:
装运标志:
收货人代号:
目的地: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毛重 / 净重: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5.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6、交货方式

-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 6.1.1 现场交货: 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 6.1.2 工厂交货:由卖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 6.1.3 买方自提货物: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 否则,卖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装运通知

- 7.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卖方通知买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
- 7.2 如因卖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卖方负责。

8、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见"合同特殊条款"。

9、技术资料

- 9.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_____日之内,卖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
- 9.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 9.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日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10 质量保证

- 10.1 卖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 10.2 卖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 10.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

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_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10.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_____日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 10.5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XX 个月。

11、检验和验收

- 11.1 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 11.2 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在_____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 11.3 买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 11.4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中标人必须提前通知买方。

12、索赔

- 12.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0.5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 12.2 在根据合同第 10 条和第 11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2.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

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 12.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 12.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 / 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第 10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 12.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______日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______日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2.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3、延迟交货

- 13.1 卖方应按照"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 13.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 13.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4、违约赔偿

14.1 除合同第 15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15、不可抗力

- 15.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 15.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

故发生后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5.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_____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6、税费

16.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7、合同争议的解决

- 17.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请北京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7.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 17.3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8、违约解除合同

- 18.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 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 18.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 合同第 14.1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 18.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 18.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 18.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 18.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 18.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 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 18.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

除的部分。

19、破产终止合同

19.1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0、转让和分包

- 20.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 20.2 经买方同意,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卖方共同对买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21、合同修改

21.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2、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3、计量单位

23.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 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4、适用法律

24.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5、履约保证金

- 25.1 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后______天内,按约定的方式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_____ 的履约保证金。
- 25.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 25.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 A. 买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按买方可接受的格式。
 - B. 支票、汇票或现金。
- 25.4 履约保证金在买方将其退还前应完全有效。
- 25.5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三十(30)天内,买方将把履约保证金退还卖方。

26、合同生效和其它

- 26.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 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当 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 章并由卖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 26.2 本合同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买方和卖方各执____份。

第二章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 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1	-	11
1	疋	X

- 1.5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 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 1.6 卖方: 本合同卖方系指: ______。
- 1.7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甲方指定地点。

6、交货方式

6.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现场交货,送达指定地点、免费上门送货、安装、调试。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_10_日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6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8、付款条件

8.1 合同签订后,乙方开具发票,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 10 日内将合同价款总额一次性汇入乙方指定账户内。

乙方指定开户银行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9、技术资料

- 9.1 合同生效后<u>10</u>日内,实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 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
- 9.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在收到买 方通知后<u>3</u>日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 10、质量保证
- 10.3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3 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10.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u>3</u>日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 10.5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12个月。
- 11、检验和验收
- 11.2 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在<u>30</u>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 12、索赔:
- 12.2 建设方或是招标方可以要求中标人在3个工作日内,搭建环境,演示投标内容,对于虚假投标内容或是与实际功能不符合,宣布此次招标结果无效,并追究其相关企业的法律责任。
- 12.3 索赔通知期限: __30__日。
- 15、不可抗力:
- 15.2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 14 日内。
- 15.3 不可抗力双方协商时间: 10 日内。
- 25、履约保证金:
- 25.1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的同时;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___/。 当项目正常运转无质量问题一年后买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卖方。
- 26、合同生效及其它:
- 26.2 本合同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买方___份,卖方___份,北京市政府 采购办公室___份,招标代理执___份。

第六章 评审标准

- 一、评审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二、评审因素及所占权重: 详见评审标准细则
 - 三、评标专家组成:由北京市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
 - 四、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及北京市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组成
 - 五、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说明:

(1) 评审价格:

小型和微型企业参加磋商,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则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格参与评审;

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磋商,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则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格参与评审;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磋商,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在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则给予该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存在投资关系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依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参加磋商的监狱企业,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格参与评审。

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提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其他情况下,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即为评审价格。

(2) 磋商小组有权判定明显低于成本的最后报价是无效报价,经磋商小组判定合格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的,将不计入基准价计算,其价格分为零分。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否则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附表1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一致
2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对响应文件的要求
4	响应文件的应答	不存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 15 款所列无效投标的情形

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附表 2 资格性检查表

序 号	项目内容	评审标准	备注
1.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 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予以 证明。
2.	法人代表授权书 是否有效签署	法人代表授权书是否有效签署	法人代表授权书是否有效签署
3.	供应商承诺书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承诺书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4.	违法失信查询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 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有上述处罚 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 记录)	采购人或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 在开标前一天至投标截止期间 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 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 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5.	企业关联关系承 诺书	1)不是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 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 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2)与受托直接或间接为本次招 标标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 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的供应商及相关联的附属机构 无任何关联。	供应商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承诺书。
6.	其他服务承诺书	供应商郑重承诺,编制响应文件 资料全部真实有效,所有产品全 部合格。	承诺书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招标人代表或招标代理机构签字:

附表 3 综合评审评分细则

序号	评分		评价指标和分值				
	因素						
1	商务部分	售后服务	综合考虑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提供的质保、售后服务措施详细合理,响应及时,完全满足使用需求,得10分; 投标人提供的质保、售后服务措施合理,响应及时,满足使用需求,得7分; 投标人提供的质保、售后服务措施基本合理,响应较及时,基本满足使用需求,得3分; 投标人提供的质保、售后服务措施差或与使用需求存在较大偏差,得1分。 未提供得0分。				
2	技术及服 务(60分)	设备技术响应程度 (25分) 供货方案 及进度保障方案(10分)	投标货物的主要功能、配置情况、总体性能及技术指标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得 25 分。 对性能指标及技术参数属负偏离或不满足的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漏报技术条款视为该条不满足。如有不满足条款,优于部分不予加分。(不满足不作为废标条件,如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参数的,本评分项按得 0 分处理。) 综合考虑投标人提供的项目供货方案及进度保障方案。项目进度控制措施合理,完全满足或优于使用需求,得 10 分;项目进度控制措施比较合理,能够满足使用需求,得 8 分;项目进度控制措施一般,基本满足使用需求,得 6 分;项目进度控制措施较差,得 4 分;项目进度控制措施较差,得 4 分;项目进度控制措施差,无法满足使用需求,得 2 分;未提供得 0 分。				
	分(00 月)	故障管理 及应急处 理方案(10 分)	本提供符0分。 故障管理及应急处理方案: 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故障管理及应急处理方案详实完整、非常细致、全面、各种故障处理预案准备充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0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故障管理及应急处理方案较完整、比较细致,各种故障处理预案准备比较充分,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7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故障管理及应急处理方案偏简单、比较细致,各种故障处理预案准备不够充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未提供故障管理及应急处理方案或故障管理及应急处理方案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0分。				

综合考虑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及系统安装、调试方案。					
安装调试技术方案、实施计划、服务能力及保障措施等创新、科学合理,安装调试时间进度、内容、地点、质措施等完全符合本项目需求,得10分;安装调试技术方案、实施计划、服务能力及保障措施等装调试时间进度、内容、地点、质量及保障措施等能够目需求,得7分;安装调试技术方案、实施计划、服务能力及保障措施等不满足本项目需求,得4分;未提供安装、调试方案的,得0分。	量及保障 完整,安 符合本项				
综合考虑投标人拟提供的团队人员配备、资质、经验等技术、管理人员经验丰富、综合素质优良,整体组织架断、专业性强,职责分工明确、能够保证团队稳定,得技术、管理人员经验丰富、综合素质良好,整体组织架配备(5分)确、具备专业性,职责分工合理、团队相对稳定,得3技术、管理人员经验不足,整体组织架构不清晰、专业分工合理性、团队稳定性差,得1分;未提供团队人员配备方案的,得0分。	构合理清 5分; 构不够明 分;				
经审核的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序,最低有效报价为评析	序基准价。				
	低于成本价的投标报价视为低价恶性竞争,其投标无效,投标人的报价得分计				
	算公式如下: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100				
(30分)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				
参与评审)	参与评审)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强制采购品目产	— ≖品的, 得				
非强制采 0.5分,不属于的不得分。须附相关证明材料。					
购节能产 证明材料须按照"附件"的具体要求提供,未按照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的不得分。				
4 品及环保	 力,得 0. 5				
标志产品 分,不属于的不得分。须附相关证明材料。					
(1 分)					
证明材料须按照"附件"的具体要求提供,未按照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的不得分。 _「				

注: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第七章 响应文件组成和格式

古北口历史文化馆改造提升项目(一期)(设备采购)

响应文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_目

目 录

附件1——投标书(格式)

附件2——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3——磋商一览表(格式)

附件4——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附件5——货物说明一览表(格式)

附件6——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附件7——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附件8——其他服务承诺书

附件9——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附件10——项目实施方案

附件 11——供应商认为其他必要的内容

附件1 投 标 书

致:

		(供应商全称)	授 权	(全	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	权代表,	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	月编号:	_、项目名称:_	的
有关的采购活动,	并对该	项目进行报价响应,	提交响应文件」	E本一份及副本 _.	份。

据此,我方在此郑重承诺:

- 1.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有关的数据和资料。为此,我们授权任何相关的个人和公司向贵方提供要求的和必要的真实情况和资料以证实我们所填报的各项内容。如果在该项目采购过程中或者在获得成交后,采购人或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管机构发现并查实我方在该项目中所报的资料存在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或者伪造数据、资料或证书等情况,我方将无条件地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资格和成交资格;如果我方已经收到成交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我方收到的该项目的成交通知书为无效文件,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我方承担;本段承诺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且具有相对独立性,不管是否有其他相反的说明,本段承诺均为我方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内容,对我方在与该项目有关的任何行为中始终具有优先的法律约束力。
-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第_____号(项目编号)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 及有关附件中所有的须知、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 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若我方的响应文件没有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文 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我方自行承担。
- 3.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所有条件。我方保证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料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保证在参加本项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骗取成交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我方不是为此采购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与招标采购单位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

是别	采购人或采购作	代理机构的	的附属机构。					
	4.磋商文件中	中规定的所	f有应提交和交	付的货物及服务等,	我方的报价总价为:人民币_			
		(用]	文字和数字表示	的报价总价)。				
	5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90个日历日。							
	7.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我方保证遵守磋商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8.我方完全理	解贵方不	一定接受最低份	•				
	9.与本项目有	关的一切	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E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地址	i:		-				
	供应商开户银	只 行(全称	()					
	供应商银行账	〈号						
	供应商(盖章)) :						
	全权代表(签	字):						
	日 期	: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本	区授权委	托书由_		(供应商	有名称)	出具,		(姓名)	系我	方的法	定代表
人。顼	见委托		(姓名)	为我方代	選人。	代理人	根据授权	,以我	方名ゞ	义签署、	澄清、
说明、	补正、	修改		_ (项目	名称).	/	_ (标段)	响应文	7件、	签订合	同和处
理有关	 (事宜,	其法律周	5果由我	方承担。							
委	泛托期限	:		o							
什	代理人无	转委托	又。								
阵	讨: 法定	代表人	身份证明	(含身份	分证复印	7件)及	.委托代理	!人身份	证复日	印件	
			供应商	:				(单位。	公章)	
			法定代	表人:_					(签字	Z或盖章	i)
			身份证	号码: _							
			委托代	理人:_					(签:	字)	
			身份证	号码: _							
								左		目	H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_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_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_ (供应商名	3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复印作	+.			
供应商:		(单位	Z 公章)		
日期	_年月_	日			

附件3 磋商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期限	交货地点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項	贞盖章):						

附件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	号:		项目名称:_			_		
序号	名	称	品牌/型号/规格	数 量	产地	单 价	总 价	备 注
1.								
2.								
3.								
4.								
5.								
6.								

供应商名称	(盖章)	:	

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2. 如果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应另页描述。

附件 5 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尔:				
序 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产地	交货期限	交货地点	其 它
世 应 商 名 称 (善	**************************************						

(代)	凹间名	5 你 \	ュノ :					
法是	定代表	5人或其3	兵托代理人	(签字或)	盖章):			
	注:	如需要,	供应商可	以对以上组	各项货物	详细技术的	生能另页扫	苗述。

附件6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	徐:		项目编号	<u>-</u> :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条款号	磋商文件规格	响应文件规格	偏离	说明
供应商	万名称 (盖章	至)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附件 7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 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 条款	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附件 8 其他服务承诺

致:					
	我单位郑重承诺,	编制响应文件资	6料全部真实有效,	所有产品全部合格	0
特山	上承诺 。				
法定	2代表人或其委托代	代理人 (签字或盖	章):		
供应	ī商名称(盖单) : _				

附件9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目录

- 9-1 企业基本情况表
- 9-2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9-3 供应商承诺书
- 9-4 企业关联关系承诺书
- 9-5 与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说明
- 9-6 违法失信查询
- 9-7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9-1 企业基本情况表及组织机构

企业基本情况表

投标单位名称					·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企业性质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4//////////	传真				网址	
开户银行					账号	
					技术人员	
员工总人数			其中	2	管理人员	
					工人	
经营范围						
其他						

▲9-2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9-3 供应商承诺书

致:北京市密云区古北口镇人民政府 居察士(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我单位声明在参与本项目中,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本声明与实际情况不符,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均自行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日期: 年 月日

▲9-4 企业关联关系承诺书

说明:

- 1. 承诺书格式由供应商自制,但承诺内容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不是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2)与受托直接或间接为本次招标标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及相关联的附属机构无任何关联。
- 2. 承诺书必须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9-5 与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情况说明

说明:供应商应当依据自身存在的以下情况,如实披露与本企业存在关联关系的等单位情况:

- (1) 与本企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企业;
- (2) 与本企业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企业;
- (3) 与本企业同一投资主体的其他企业;
- (4) 与本企业同一商标品牌的企业。

与我企业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如下:

1,		
2,		

注: 须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9-6 违法失信查询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打印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

9-7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

- 1. 供应商必须提供上述附件中未列明而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原件(原件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予以证明,如满足*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对合格供应商其他要求的证明文件。
- 2. 无论磋商文件是否要求,供应商均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10 项目实施方案

供应商根据项目制	需求及评分办法提供技术资料及	及 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供应商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多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		
日	期:		

附件 11 供应商认为其他必要的内容

目录

- 11-1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履约担保函(格式)
- 11-2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1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如有)
- 11-4 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11-1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履约担保函(本项目不适用)

	编号: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	(以下简称供货方)于年月
日签定编号为的《	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
该合同的约定,供货方应在年	月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
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到	货方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
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货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	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	7.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
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	 野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仍	共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o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数额为
元(大写),币种为。(即	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至供货方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
限届满后日内。	
如果供货方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	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
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	5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
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工	页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货方违约
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货方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	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

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 4. 你方与供货方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货方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货方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货方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货方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货方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1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
为_(企业名称)_,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u>(标的名称)</u> ,属于 <u>(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 行业;制造商
为_(企业名称)_,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
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	单位郑重	声明,根	据《财政	女部 目	民政部	中国	残疾人耳	关合会关	于促进死	线疾人 就
业政府	采购政策	的通知》	(财库	(2017	141	号)	的规定,	本单位	(请进行	·勾选):
□不	「属于符合	余件的	残疾人福	ā利性 .	单位。					
□属	于符合条	件的残	灰人福 和	リ性 单	位,且ス	卜 单位	:参加	单位	的	_项目采
购活动	提供本单位	位制造的]货物(]	由本单	位承担	工程	/提供服	务),或	者提供其	
人福利	性单位制造	造的货物	」(不包	括使用	非残疾	美人福	利性单位	位注册商	万标的货 物	物)。
本	单位对上	述声明的]真实性	负责。	如有周	虚假,	将依法	承担相应	五责任。	
					单位	名称	(盖章)	:		
							日其	月:		

11-4 其它相关证明文件

说明:

- 1. 供应商可以提供自身的获奖证书、荣誉证书、资质证书等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且相关材料在有效期内。
- 2. 供应商提供的全部资料应准确详细,以便评标委员会能做出有依据的和客观的判断。
- 3. 供应商将他自认为有助于进一步说明其实力和能力的资料(诸如供应商在某一领域或方面的专长)。